

徵選「開發 H7N9 流感疫苗製程並完成臨床試驗第二期與第三期試驗」產學合作廠商

一、主旨：本院公開徵選「開發 H7N9 流感疫苗製程並完成臨床試驗第二期與第三期試驗」產學合作廠商

二、說明：本產學合作案主要針對「開發 H7N9 流感疫苗製程並完成臨床試驗第二期與第三期試驗」產學合作廠商。

三、廠商資格：須具備下列條件者

1. 依法登記且無違法紀錄。
2. 具有相關技術開發經驗及能力者佳。
3. 具國際合作經驗及臨床試驗經驗者佳。
4. 願意協助本院開發 H7N9 流感疫苗、分擔部分臨床前開發所需費用、以及負責第二、三期臨床試驗。

四、企劃書審查：

符合上述資格且有意願者請填妥「產學合作企劃書」(格式如附件)之相關資料〔內含公司簡介、可闡明上述條件之資料及現況與計畫〕，並標明廠商名稱和地址、聯絡人電話與電子郵件等資料，於民國 102 年 8 月 2 日前以郵寄、傳真或電子郵件方式，送達國家衛生研究院技轉及育成中心 陳詩雨小姐收(地址：「苗栗縣 350 竹南鎮科研路 35 號行政大樓 3 樓 技轉及育成中心」，FAX: (037)583-667，E-mail: sychen@nhri.org.tw。於必要時，本院得要求廠商派員說明。

審查委員會將就廠商之下列評比項目進行評比。評比方式為各委員按評比項目給分，依各廠商總分高低給予序位。評比時各委員為獨立作業，經加總各廠商之序位總分後，決定合作廠商。評比項目及配分如下：

評比項目	比例	評比
1. 時程與人力	20%	
2. 投入研發經費	25%	
3. 相關開發經驗	25%	
4. 產品發展計畫	30%	
總分	100	